

##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于2022年6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22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陈雪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会董事7人，实际参会董事7人（其中7人以通讯方式出席）。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及数量的议案》

鉴于公司已完成了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3.00元（含税）；同时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及数量进行调整：

首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37.89元/股调整为28.92元/股；

预留第一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53.84元/股调整为41.18元/股；

预留第二次授予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由58.07元/股调整为44.44元/股；

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72,150股调整为223,795股，限制性股票首次授

予回购数量由86,450股调整为112,385股；限制性股票预留第一次授予回购数量由70,300股调整为91,390股。限制性股票预留第二次授予回购数量由15,400股调整为20,020股。内容详见公司2022-111号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方启学先生、陈红良先生回避表决。

## 二、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1年5月17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2021年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2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已离职，预留第一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2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被辞退、8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1名激励对象因不受个人控制的岗位调动已离职，预留第二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不能胜任岗位工作被辞退、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公司董事会同意以28.92元/股的价格对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2,385股进行回购注销，以41.18元/股的价格对预留第一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91,390股进行回购注销，以44.44元/股的价格对预留第二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20股进行回购注销。内容详见公司2022-112号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方启学先生、陈红良先生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鉴于公司及激励对象均已满足《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根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对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按规定解除限售，并为其办理相

应的解除限售手续。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691人，可申请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588,196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158,764.5518万股的0.16%。内容详见公司2022-114号公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方启学先生、陈红良先生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华友钴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7日